

戰後台灣經濟發展史的分期問題

陳純瑩

一、前言

雷海宗在〈斷代問題與中國歷史的分期〉一文中指出：歷史本是繼續不斷的，不可分期的。但是歷史的最大特性就是「變」，研究歷史就是要明瞭它的變化情形，若不分期，就不易說明其變化真相。歷史分期的目的即在於幫助我們找出歷史的變點，進一步觀察它的質變和量變，從而了解各時代的特性。

台灣歷史不長，但是台灣的海島地理環境，使台灣很早即涉入世界市場，加上人民的冒險犯難、功利取向及奮鬥進取的性格，塑造了台灣開放、外向型的經貿特色。戰後四十餘年來，台灣的經濟發展獲得了豐碩的成果，其顯著的事實爲（一）經濟的穩定及快速成長。（二）國民所得的大幅增加。（三）經濟結構的改變。（四）對外貿易的蓬勃發展。（五）生活水準的大幅提高。這些在開發中國家不易全然並存的現象，使台灣的經濟發展被西方經濟學家譽爲奇蹟。台灣的發展經驗，多年來成爲海內外經濟學者研究的重要課題，因爲就第三世界的經濟發展模式而言，台灣是引導其他開發中國家邁向工業化之路的重要範例。

研究各學派有關台灣經濟發展的論著，與研究台灣經濟發展過程同樣重要。歷史研究既要明瞭變化的情形，則過程分期更能突顯變化的真相。目前在研究戰後台灣經濟發展的論著中，有關分期論述，因立論方法的不同而呈現多樣性。本文試著以著者分期的依據和方法爲範疇，將之歸納比較，希望了解戰後台灣經濟發展史中的分期理論，並從中尋找建立分期理論時的相關原則，以便確切掌握台灣經濟發展過程中的質變與量變，進而探知經濟學者與歷史學者對分期考量上的異同。

二、戰後台灣經濟發展分期理論的主要類別

研究台灣經濟發展首先要解決的課題，即是如何適當地劃分發展階段。有關戰後台灣經濟發展分期的論述，依其分期的依據和方法而言，大抵可以歸納為兩大類別，一類是根據一種依據進行分期，也就所謂「單一分期」；另一類的依據不止一個，乃在綜合分析各項經濟發展因素或指標的基礎上進行分期，是所謂的「綜合分期」（註一）。

（一）單一分期

單一分期的方式，往往可以提供簡明、清晰的概念，目前較常見到的單一分期論述，茲列舉如下：

（1）政策分期

所謂政策分期，主要是依據政府經濟政策的調整和變化來區分發展階段。例如，中共學者李非在〈戰後台灣經濟發展原因芻議〉一文中，就以國民政府的經濟政策作為分期依據，將戰後台灣經濟發展分成四個時期：①五〇年代——國民政府根據當時島內的經濟狀況，實施「以農業培養工業，以工業發展農業」的經濟發展政策。此期國民政府採取一系列旨在提高農業生產力技術的措施，促進農業生產的恢復與發展。並在此基礎上，發展勞力密集型生活日用品工業以替代進口，為實現進口替代，此期還加強關稅保護和進口管制，實行外配額和複式匯率，對生產日用品的民營企業提供優惠貸款，協助發展紡織品、食品工業，以滿足島內市場需要。②六〇年代——實施「以貿易促進成長，以成長拓展貿易」政策時期。六〇年代初期，鑒於島內資金、技術、資源、市場等方面已有較好條件，在進口替代工業得到充分發展的基礎上，採取了以貿易促進成長，以成長拓展貿易的策略，其重點轉而置於發展外向型工業。這個時期的經濟發展目標是：獎勵投資，開發工業區，發展加工出口工業，拓展海外貿易。具體的措施諸如：制訂〈獎勵投資條例〉和〈技術合作條例〉，吸收美、日等外資及技術，改複式匯率為單一匯率制度，設立加工出口區，在這些措施之下，台灣經濟在六〇年代中期開始出現了輕、紡工業蓬勃發展的局面，新興的電子、電器及化學工業，也迅速發展。③第三期是七〇年代的一九七二——一九七八年間，國民政府根據島內外經濟情勢的變化，採取「調整經濟結構，促進經濟升級」的政策。此期在輕紡工業發展的基礎上，

著重發展重化工業，推動第二次進口替代和出口擴張。同時，透過外國銀行貸款和島內集資等辦法，進行十項建設，在一定程度上發展了台灣資本密集工業。④一九七九年以降——實行「加速經濟升級，積極發展策略性工業」政策時期。此期經濟發展的方向是發展技術和知識密集型工業，諸如設立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積極發展精密儀器，促進機械、資訊等策略性工業發展，以期經濟結構由勞力密集型轉向資本與技術密集型（註二）。

(2) 速度分期

依發展速度分期者，主要是根據戰後台灣經濟發展的成長率。如李國鼎將台灣經濟發展劃分為三個時期：①工業發軔期（一九五三—一九六四）——政府自民國四十二年開始實施第一期四年經濟計畫，至五十三年間連續實施三期，這段時期，在政府以農業培養工業的發展策略下，經濟成長率平均為百分之八點一。②經濟快速成長期（一九六五—一九七三）

——此期為經濟成長最快速的一個時期，政府致力於勞力密集工業的發展，並拓展外銷，不僅創造了大量的就業機會而且促使經濟更快速的成長，其成長率年平均高達百分之十一。同時達到經濟的高度成長及物價穩定的雙重目標，故被譽為經濟奇蹟。③經濟衰退與再繁榮時期（一九七四—一九七九）——民國六十三年及六十四年由於受到石油危機世界經濟不景氣的衝擊，台灣經濟呈現衰退現象，但自六十五年後，隨著世界景氣的復甦，我國經濟再呈繁榮（註三）。

另外，王作榮在《我們如何創造了經濟奇蹟》一書中，將台灣的經濟發展分成三大階段：①一九六二年以前的黯淡與恢復期——此期又細分一九四九—一九五二年為黯淡期，一九五二—一九五八為恢復期，一九五八—一九六一年為轉變期，這個時期台灣經濟由落後之農業經濟，轉變為進步之工業經濟；由進口替代之經濟，轉變為一以出口為主之經濟。②一九六二—一九七二為高速發展期，是台灣經濟成長的黃金時代。③一九七三年以降，是經濟成長速度不穩定的波動期，以經濟升級為發展目標（註四）。

(3) 貿易結構分期

經建會經研所編印的《中華民國台灣地區經濟現代化的歷程》中，依貿易結構的型態將台灣經濟發展的過程分成四個階段：①復舊時期（一九四五—一九五二）。②進口替代期（一九五三—一九六〇）。③出口擴張期（一九六一—一九七二）。④經濟結構轉變期（自一九七三年以降）——此期台灣雖面臨兩次石油危機，國內物價大幅上漲；以及國際經濟衰

退，貿易保護主義盛行，出口成長減緩速度。但是由於出口擴張帶動的工業增長，台灣貿易結構發生明顯變化，農產品出口已大部為工業品所取代（註五）。

(4) 成長分期

有的學者則依據經濟成長理論，將台灣經濟發展視為一個由「進步」到「起飛」、「起飛」至「成熟」的成長過程。例如，鄧超所著之《論我國經濟發展與工業升級》即將戰後台灣經濟發展分成四個階段：①經濟準備起飛階段（一九五〇—一九六〇）——這個階段的經濟發展重點，是在擴張基本建設，振興農業和土地改革，由安定導向轉為發展導向，並加速促進輸入。可是當時的經濟還在通貨膨脹中掙扎，在長期停滯中摸索起步，到一九五八年以後政府對外匯貿易、賦稅金融的一連串改革措施，加上這個期間國際經濟的繁榮，內外條件的有利轉變，才能使台灣從農業的傳統社會，進步到經濟起飛的準備階段。②經濟起飛階段（一九六一—一九七二）——此期的經濟策略，轉移到出口工業的發展，以促進對外貿易為目標。從輸入替代的生產結構轉向以輸出導向為主的生產體系。從此，台灣的經濟開始起飛，展開了高度成長與穩定的長期奇蹟，這其中的一個決定因素，是在政府與社會的長期安定之下，以低廉的勞力，配合了輸入的技術及累積的資本，因而大幅提高了勞工的生產力，降低了生產成本，增加在世界市場的競爭能力。③經濟繼續成長而進入部份成熟階段（一九七三—一九七九）——此期仍以輸出為導向，並以發展技術密集的精密工業、資本集約的重化工業為發展中心。④經濟發展成熟的階段（一九八〇年開始）——一九八〇年開始可劃分為經濟發展的第四階段，此期以全力「工業升級」為經濟發展目標（註六）。

(5) 國際經濟關係分期

涂照彥在〈從國際經濟關係看台灣經濟之演變〉一文中，將台灣經濟發展置於國際經濟關係的網絡內，認為戰後台灣經濟發展可依該關係的變動劃分為三大時期：①第一期（一九四六—一九五八）——國際經濟尚在重建及復甦階段，台灣經濟依靠美援進口，推進以國內市場為依歸之「工業化」計畫。一面推動土地改革，擴大國內市場；一面培植新興工業，其最具代表性的產業為紡織工業。②第二期（一九五八—一九七二）——為國際經濟之自由化及擴張時期。世界貿易自由化的發展，有助於台灣出口貿易的擴大及外國資金的引進。而台灣之出口工業化路線，因逢國際經濟之自由化與擴大化潮

流，遂能事半功倍，步上軌道。③第三期（一九七三年以來）——國際經濟動盪不寧，國際市場變幻莫測，保護主義日益興盛，經濟磨擦日趨嚴重，台灣經濟也進入了第三階段，隨波逐流，起伏不定。台灣經濟之對外架構，以進出口貿易結構來看，基本上是對日進口，對美出口的三角關係。簡言之，依靠日本之技術與設備、原料，加上台灣本地之低廉勞工，製成商品，向美國出口，賺取美金外匯。對日入超，對美出超，形成了這種三角貿易結構之機制（註七），顯示出台灣經濟內在的重大矛盾。

（二）綜合分期

綜合分期依據的指標不祇一個，較之單一分期，這類的分期論述往往較為周密，不過，由於側重因素的不同，對分期的主張也呈現了多種的看法，茲例舉如下：

（1）側重政策和經濟結構的分期

美國經濟學者高棣民(Thomas B. Gold)在一九八六年出版的《台灣奇蹟中的國家與社會》(State and Society in the Taiwan Miracle)一書中，認為對近年台灣經濟發展奇蹟的現象及過程，用發展經濟學理論，或依賴理論，均難以較全面或有效地分析，他強調應注重歷史脈絡中結構變遷的分析。對於戰後台灣經濟發展，高棣民依政府政策及經濟結構的不同特性，將之劃分為四個階段，並在每個階段的討論中，從國際性的網絡、國內的經濟、社會結構，和政治支配與整合的形式等三方面，以及它們之間的互動關係來分析各階段的結構變化、發展策略及轉型理由（註八）。高氏的分期主張是：①混亂轉接期（一九四五—一九五〇）。②戰後重建與進口替代工業化時期（一九五〇—一九五九）——光復初期的經濟蕭條，直至韓戰爆發，在美國軍經援助下方得舒緩，同時奠定了台灣未來的經濟結構。國民政府控制工業、貿易與金融，並推行土地改革與進口替代工業化政策。土地改革使地主階層消失，農產增加，使農業盈餘移轉至工商業；進口替代工業化政策的實施，則使台灣出現真正的資本家，也使紡織等工業能夠快速發展。③出口取向時期（一九六〇—一九七三）——由於一九五〇年代中期以後國內市場飽和而漸轉變成六、七〇年的出口導向。此期政府放寬貿易管制，鼓勵出口並創造一個能鼓勵私人與外人投資的環境，美資、日資、僑資因而大量湧至，形成以政府、外資及本地資本「三位一體」的聯合模式，將台灣納入國際分工體系內，而各種急速成長的產業中又以電子業最具代表性。④工業升級時期（一九七三以降）——出

口導向工業化本身的弱點，在一九七〇年代初使台灣的經濟出現困境，加上外交、政治的挫折與問題，使政府重新負擔起發展經濟的主動角色，推動工業升級。此期政府實施六年經建計劃（一九七六—一九八一），強調鋼鐵和石化等資本與技術密集產業化，致力十大建設，分散對美日的貿易，以繼續維持經濟的發展（註九）。

(2)側重工業成長速度和工業結構調整的分期

國內的經濟學者張宗鼎側重工業增長速度和工業結構調整，把戰後台灣經濟發展分爲：①整頓和奠基時期（一九五二—一九六三）——光復初期至一九五二年間，由於戰爭的破壞與大陸變局的影響，台灣經濟極度紊亂，復因人口大量增加，失業問題至爲嚴重，因此接下來的這個階段，是以整頓經濟，推動經濟建設爲主。②工業起飛期（一九六四—一九七三）——一九六四年台灣的工業產值首次超過農業產值，經濟成長率高速增加，由於此時期國際經濟景氣，而我國具有低廉工資的競爭優勢，出口遂大幅增加，每年平均出口成長約百分之二七·四，工業生產增加百分之一七·二。③結構調整期（一九七四年以降）——此期的工業結構走向以重化工業、技術資本密集工業爲發展重點，以期達到工業升級的目標（註一〇）。

(3)側重工業結構與資金變化的分期

台灣省文獻委員會編的《台灣史》，對於台灣經貿之發展，非常重視工業結構與資金變化的情形，據此認爲戰後台灣經濟發展可分成四個階段：①戰後重建期（一九四五—一九五二）——此期主要是恢復電力、肥料、糖業生產，創辦紡織工業。資金來源以政府爲主，民間次之。②奠定工業發展基礎時期（一九五三—一九六〇）——此期開始四年一期的經濟建設計劃，發展紡織、食品等工業，生產設備大多依賴進口，產品以內銷爲主。資金來源以美援爲主，政府次之，民間又次之，另有少數僑資、外資。③工業發展時期（一九六一—一九七〇）——著重大規模經營之高級工業、精密工業，發展出口工業。資金來源以民間最多，國際貸款、僑資、外資次之，政府又次之，美援則完全停止。④發展重化工業時期（一九七一年以後）——對於鍊鋼、鍊鋁、石化工業、電子、電機工業等，積極推展，並發展多層次加工外銷工業。此期資金來源以民間最多，政府次之，國際貸款、僑資及外資又次之（註一一）。

(4)側重所謂「轉捩點」與經濟成長率爲主的分期

經濟學者劉進慶以側重「轉捩點」的綜合分期方法，對台灣經濟發展提出相當周密，又具代表性的分期論述（註二）。

劉進慶首先選定一九五二年和一九六四年為台灣經濟發展的兩個轉捩點，而後根據這二個轉捩點，將台灣經濟發展分為三個階段：①經濟混亂期（一九四五—一九五二）。②經濟摸索和調整時期（一九五三—一九六三）——這個階段是以內銷為主導時期。③出口導向為主時期（一九六四年以降）——此期根據經濟成長指標又細分為三個小的發展時期：甲、高速成長期（一九六四—一九七三）。乙、不穩定成長期（一九七四—一九七九）。丙、低成長期（一九八〇年以降）。

劉進慶選定一九五二年為轉捩點的依據是：①國民政府於一九五二年基本上完成幣制改革和土地改革，惡性通貨膨脹受到遏制；②一九五二年台灣農業生產恢復到戰前最高水平，美國恢復經濟援助，台灣開始實施第一個四年經濟建設計劃；③同大陸完全隔絕的台灣經濟，到一九五二年大體具備獨立發展的條件。選定一九六四年為第二個轉捩點的依據是：①台灣經濟成長率從一九六四年開始進入兩位數的高成長，工業產值首次超過農業產值；②一九六四年台灣的貿易首次出現順差，進出口貿易總額占國民生產總值比重首次超過百分之五十；③政府於六〇年代初實行引進外資，出口導向的開放經濟政策，到一九六四年開始產生效果。台灣經濟從此發生了以出口為主導的結構性的、質的轉折（註一三）。

(5)側重台灣與大陸和世界市場關係轉變的分期

中共學者段承璞認為戰後台灣經濟發展可分成三個階段：①台灣經濟和大陸經濟為一整體時期（一九四五—一九五〇）——這個時期，台灣經濟完全處於混亂狀態。戰爭的破壞，加上大陸惡劣經濟的波及，到了四〇年代末期台灣經濟已面臨崩潰之境。②台灣經濟同大陸完全隔絕，而自謀生存和發展的階段（一九五一—一九六五）——此期台灣經濟逐漸由混亂走向穩定和恢復正常發展，而影響經濟發展的兩個最重要因素是美國對台經援和土地改革。③台灣經濟投向世界市場時期（一九六六年以降）——台灣經濟依賴美援和借助世界產業結構的調整，進入世界市場體系，從此浮盪於世界經濟之洋上。此期台灣經濟由內向型轉變為出口導向型，貿易出口成為帶動經濟成長的主導部門。而導致這種發展的重要因素，除了戰後新型國際分工體系和跨國公司的活動外，國民政府的經濟政策也有相當大的作用，特別是限制製糖業、扶植紡織業和設立加工出口區這兩項政策。國際分工為台灣工業提供發展機會，政策在此機會的前提下，充分發揮了台灣人力資源的優勢。

和潛力（註一四）。

綜觀上述的分期，只要側重面有所不同，分期就會有差別。但是在衆多分期論述中，大抵仍能尋繹出台灣經濟發展過程的一些共同認可的分期主張。

三、建立分期理論相關原則之探討

在分期問題上，從衆多分期方法中，我們可以發現幾個值得討論的問題，即：區別發展過程的主要因素和非主要因素；區別經濟結構變化指標和經濟成長指標的主次地位；區別影響經濟指標的長期性因素和暫時性因素（註一五）；區別經濟發展轉捩點的政治性因素和經濟性因素等問題。針對這些問題探討，應該有助於確立分期的原則和提高分期方法的嚴謹性。

（1）區別影響發展過程的主要因素和非主要因素

因素是分期不可或缺的依据。政策分期，就是認為政策為決定經濟發展的重要因素，綜合分期更是依賴分析因素而確定依據。然而，因素有主要因素和非主要因素的分別。從理論上講，歷史過程總同時存在著許多因素，而其中必有一個主要因素在某個時期居於支配和領導地位。戰後台灣經濟發展就是一個歷史過程，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外在、內在各種因素對它交錯產生影響。正是因為主要因素的出現、成長、衰退，而被另一新出現的因素所替代，戰後台灣經濟發展才顯現出階段性。因此，歷史的、全面的分析影響台灣經濟發展進程的各種因素，區別主要因素和非主要因素，把握主要因素的變化，對分期是非常重要的。

高棣民、段承璞等研究台灣經濟的學者大多認為，台灣經濟由穩定到發展，美援是主要因素。美援彌補了外匯的不足，平衡了台灣貿易收支，使台灣擺脫物資奇缺和通貨膨脹的惡性發展。因此，儘管光復初期政府實行土地改革，農業生產有所發展，農產品出口有所增加，如果沒有美援，台灣經濟難以擺脫混亂而有所發展。

美援停止後，國際經濟體系接著成為影響和支配台灣經濟發展的主要因素（註一六）。涂照彥、張宗鼎等強調戰後台灣經濟發展深受國際經濟關係的影響，對外經濟則與美日連成一個嚴密的三角循環結構。段承璞更指出國際分工體系雖使台

灣在六〇年代和七〇年代蒙受利益，但是它對台灣經濟發展同時也產制約性，且集中在產業結構上。台灣的工業發展長期被局限在勞力密集型工業方面，只有量的增加，沒有質的飛躍。工業結構和貿易結構都呈現畸形化的問題。

可以肯定的是：光復初期的美援和美援停止後的國際經濟關係是影響和支配台灣經濟發展的主要因素。因此研究分期時，必須注意這兩個要素。

另外，經濟政策是主要因素，還是非主要因素，也應該加以探討。就台灣經濟發展的情形來看，對於經濟政策的作用，李非和 Ramon H. Meyers 等皆相當強調政府政策對經濟發展所起的支配作用（註一七）。但是，在一般狀況下，政策因素必須處於特定情境中才具主導性。由於台灣經濟發展過程，不論經濟成長速度和經濟結構變化，包括政府的經濟政策在內，始終受到美援和國際市場等外在因素的支配與制約。因此，單依據經濟政策因素進行分期，就反映不出居主導地位的外部因素的變化所形成的不同發展實況。例如，六〇年代後期，台灣經濟由進口替代轉變為以出口導向，主要是因為世界產業結構調整所致。換言之，政府改善投資環境和推展外銷的經濟政策，在世界經濟結構調整的條件下，才能發揮其有效的作用。

(2) 區別經濟結構變化指標和經濟成長指標的主次地位

經濟成長指標是觀察發展過程的變化的重要依據，但是經濟結構變化的指標更能顯示階段性的、質的重大轉變。因為經濟結構變化的意義超過成長率升降的意義，所以，在分期研究上，應當側重經濟結構指標，輔以經濟成長指標。不宜顛倒過來，更不宜單一依據經濟成長指標。

之所以如此，主要的理由是：①經濟成長指標只能反映台灣經濟發展數量上的變化，反映不出質量變化，特別是經濟結構質上的變化。換言之，這正是分期問題上「量變」與「質變」的差異。例如，六〇年代台灣經濟結構由進口替代轉變為出口導向，這段期間的經濟結構調整，不但改變了台灣經濟資源的分配和流向，也影響了台灣經濟在國際分工體系中的地位和作用，以及台灣經濟成長的速度。因此，速度分期無法反映出台灣經濟結構的如此重大轉變，也就不能精確區別各個時期不同「質」的特點。②六〇年代開始，台灣經濟完全納入國際分工體系，對世界市場特別是美國市場依賴極深，台灣經濟成長的升降深受美國經濟起伏的影響，因此單一或主要依據成長指標的分期，反映不出台灣經濟發展過程中支配性

因素的變動。③台灣產業結構以勞力密集型為主，資本力量弱，技術落後，屬於開發中的經濟。它與已開發的先進工業國家之經濟，存在著「質」的差別。因此，同樣數字的成長指標，卻不能等量齊觀。研究戰後台灣經濟發展，如果不區別二者「質」的差異，只單一或者主要依據經濟成長指標進行分期，就不易掌握台灣經濟發展的實際風貌。

(3) 區別影響出口成長指標的長期性因素和暫時性因素

影響台灣出口成長指標的因素，有長期起作用的基本因素，有一時起作用之暫時因素。長期性因素制約了指標所顯示的階段性特徵；而暫時性因素所造成的指標升降現象，則隨同暫時性因素的消失而消失。台灣出口成長指標既是分期的重要依據之一，區別影響出口成長指標的長期性因素和暫時性因素，排除暫時性因素影響，對分期研究也相當重要（註一八）。

(4) 區別經濟發展轉捩點的政治性因素和經濟性因素

研究分期，總要研究轉捩點。在分期研究上，經濟學者依據不同的理論，計算相關數據，提出許多不同的轉捩點的主張。有關台灣經濟轉捩點之說法，舉例來說：費景漢(J. C. H. Fei)和G. Ranis的一九六五—一九六六年轉捩點說；陳俊勳的一九六六—一九六八年轉捩點說（註一九）；邊裕淵採用鄒式測驗法(Chow-test)，以數量方法測得一九六四—六五年轉捩點，採用比堪尼克(Rudolf Bicanic)勞動轉捩點的定義測得一九六四年，以費景漢對國際貿易輸出內容之變化為標準測得一九六四—六五年，以農業工資與邊際生產力關係之變化計算出一九六四—六五年，以全國經濟結構之變動求得的一九六三年，最後綜合五法，而提出一九六二—六五年為經濟發展轉捩點的主張（註二〇）。

目前關於台灣經濟發展分期的論述中，對於各發展階段轉捩點的看法，歸納起來大致有兩種。一種看法為三個轉折點四個分期，另一種是二個轉折點三個分期。前者認為轉捩點發生於一九五二年、一九六〇年、一九七三年；後者認為轉折點為一九五二年和一九六四年。

甲、關於一九五二年這個轉捩點

從上述諸多分期主張中可知，許多學者以一九五二年為戰後台灣經濟發展史上第一個轉捩點的依據是：①台灣於一九四九年實施幣制改革，到一九五二年惡性通貨膨脹受到遏制，混亂狀態從此結束。②第一個四年經建計劃從一九五三年開

始，美國恢復經濟援助。③土地改革至一九五二年完成。④一九五二年台灣農業產值恢復到戰前的水平。

但是經過綜合觀察，促使五〇年代初台灣經濟發展出現轉折，政治因素應大於經濟因素。通貨膨脹率和美援是第一個轉折點的主要指標，而通貨膨脹率的下降又與美援有極密切的關連，因此，影響這次轉折的因素是政治性大於經濟性。

乙、關於一九六〇年這個轉折點

有些分期選擇一九六〇年為台灣經濟轉為出口導向的分界點，所能根據的大抵以政府經濟政策為指標，論述也不夠充分。針對第二個轉折點，陳正順指出，在國內淨生產中，工業生產總值首次超過農業是始於一九六三年（註二二）。段承璜主張應選一九六六年較為合理，根據是：①紡織品、成衣、家用電器等勞力密集型工業產品出口值的增長，是台灣經濟外向轉化的主要標誌，而台灣工業品出口值比重在一九六六超過了農產品和農產加工品出口值比重。②高雄加工出口區於一九六六年底建成，台灣外資企業的經營方向顯著轉變。③一九六六年之前，台灣進口原料設備而產品主要內銷，一九六六年以後大部分是為了出口（註二三）。顯然，一九六〇年這個轉折點的看法，尚待更多的經濟性依據。

丙、關於一九六四年這個轉折點

許多學者選擇一九六四年為轉折點的理由之一是台灣進出口貿易在此年首次出現順差。但是從實際情況來看，這應該是政治性因素所導致的轉折。一九六三年至六五年間台灣出口的激增，主要是由於古巴危機導致國際糖價揚升，以及因越戰而增加的貿易。這也可視為影響經濟成長指標的暫時性因素。

丁、關於一九七三年這個轉折點

相當多的分期論述皆以一九七三年為台灣經濟發展的分界點，因為從此年開始，台灣生產總值和貿易值呈現衰退現象，偶有回升，也始終起伏波動，成長極不穩定。這確屬階段性的轉變。自從台灣經濟投入國際市場體系後，就在世界經濟波動的影響下。經濟快速而平穩成長的「台灣奇蹟」現象，至此面臨了一個新的轉折，而導致這次轉折的主要因素是屬於經濟性的。

透過對上述分期問題的討論，我們較能釐清研究戰後台灣經濟發展史的分期原則，對這些原則的掌握，將有助於提高分期方法的嚴謹與周密。

四、結論

歷史的分期是困難的，因為歷史有連續性，事件往往犬牙交錯無法分割，再加上研究者的識見和立場不同而有不同的主張。但是為了瞭解歷史「變」的特性，必須透過分期來掌握「變點」，及其「量變」與「質變」。

綜觀上述的單一分期及綜合分期，我們發現，目前有關台灣經濟發展的分期論述中，雖然因側重的依據不同、立論的方法有別，而呈現多樣性，但是這些論述所突顯出的影響台灣經濟發展的共同要素為：政府的經濟政策、美援及世界經濟市場的變動。這樣的一個結果，也意味了經濟發展史的研究上，經濟學者與歷史學者所注重層面或方法上的許多差異性。

戰後學術界對經濟史的研究有一些新的轉變，這個轉變是：經濟史在研究重點上，不再以制度變遷為中心，而是以經濟發展與成長為脈絡；在研究方法上，不再著重於綜合資料，作文字上的分析，而是應用經濟理論，統計方法，確切說明過去經濟現象的關係（註三）。

對於研究經濟史的歷史學者來說，經濟學者研究經濟史，似乎易將經濟現象的關係當作一個單元看待，注意農業生產力、人力資本投資、工業供給、需求反應，政府為促進經濟繁榮所作的公共投資等，他們看到的政治因素是政府政策或措施，如賦稅政策、貨幣政策，政府的補貼效果等；看到的社會因素是人口結構的變動、人力流動性等，容易忽略經濟變動對政治和社會的影響。而一般歷史研究方法，或許分析問題的著眼點及處理資料的方法與經濟學者不同，但卻深信任何一種經濟現象的發生、變動、消失都會牽涉到非經濟因素的政治因素、社會因素等；換言之，不論是引用「依賴理論」或是「世界體系理論」來闡釋台灣的經濟發展，一般經濟學者對經濟史的考量，大多只是側重外在因素（諸如美援、世界經濟體系的變動），而忽略了屬於台灣本島的內在因素（例如人民的特殊性格、社會的安定、文化因素、歷史背景等）。歷史學者的方法也許被視為傳統、不若經濟學方法的專精，但對歷史問題較能顧及全盤性的考量。

站在科際整合的立場而言，台灣經濟史的分期研究，似乎仍有待經濟學者與歷史學者共同努力，結合二者所長，以建立一個更周全的分期論述，能充分反映台灣經濟發展的特色及過程中的各種質變與量變。

註釋

- 註一：此觀念引自段承璜主編，〈戰後台灣經濟〉（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民國七十八年五月），頁一一九—一二〇。
- 註二：李非，〈戰後台灣經濟發展原因初議〉，台灣研究集刊一九八八年第一期，頁一六—一七。
- 註三：鄧超，〈論我國經濟發展與工業升級〉（華欣文化事業中心印行，民國七十年十月），頁二—一三。
- 註四：王作榮，〈我們如何創造了經濟奇蹟〉（時報出版，民國七十八年三月），頁七—七五。
- 註五：〈中華民國台灣地區經濟現代化的歷程〉（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經濟研究處編印，民國七十五年七月），頁一—三。
- 註六：鄧超，〈論我國經濟發展與工業升級〉，頁七—一二。
- 註七：涂照彥，〈從國際經濟關係看台灣經濟之演變〉，台灣學術研究會會誌第二期（東京，台灣學術研究會編輯出版委員會，一九八七年），頁七二—七五。
- 註八：高棟民著，胡煜嘉譯，〈台灣奇蹟〉（洞察出版社，民國七十六年十一月），頁一四—二七。
- 註九：同上書，參見第四章至第七章。
- 註一〇：張宗鼎，〈台灣的產業結構與國際依賴性〉收入〈台灣之將來學術討論會論文集〉（中國友誼出版公司出版，民國七十二年八月）。
- 註一一：〈台灣史〉（台灣省文獻委員會編印，民國六十六年四月），頁八七五—八七八。
- 註一二：段承璜認為劉進慶的分期論述最為周密，富有創見，最具代表性。同註一，頁二〇。
- 註一三：劉進慶，〈台灣的經濟結構及其問題〉，〈南北經濟關係的現行結構〉（日本評論社，民國七十二年七月）第五章。另參見段承璜主編，〈戰後台灣經濟〉，頁二〇—二二。
- 註一四：同註一，頁一三四—一四三。
- 註一五：同上，頁一二二。
- 註一六：若林正丈編，劉進慶著，陳艷紅譯，〈中日會診台灣——轉型期的經濟〉（故鄉出版社，民國七十七年六月），頁七四—八二。

註一七：〈中韓經濟發展模式的比較〉（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經濟研究處編印，民國七十五年十月），頁七，Lawrence J. Law 所撰之前言；

詳見第二章 Ramon H. Meyers 撰〈中華民國台灣地區的經濟發展，一九六五—一九八一年〉。

註一八：同註一，頁一二二—一二七。

註一九：陳俊勳，〈台灣經濟發展的轉捩點——一九六六—六八年轉捩點說〉，台灣銀行季刊第三十四卷第二期，頁一。

註二〇：關於經濟發展轉捩點的理論，參見邊裕淵，〈經濟發展轉捩理論之研究〉，現代經濟金融月刊第二卷第六期（民國六十一年六月），

頁八一—一四。邊裕淵的轉捩點主張，參見邊裕淵，〈台灣經濟發展轉捩點之分析〉，台灣銀行季刊第二十三卷第四期，頁七一—七九。

註二一：陳正順，〈進口代替、出口擴張與台灣之經濟發展〉，台灣銀行季刊第二十三卷第三期（民國六十一年九月），頁一—五。

註二二：同註一，頁一三一—一三三。

註二三：于宗先，〈經濟史研究的新趨向〉，食貨（復刊）第一卷第四期（民國六十年七月），頁一八。